

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4]第 250175 号

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	1-4
	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	5-6
	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45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4]第 250175 号

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 年 1-12 月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3 年 2013 年 1-12 月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3 年 1-12 月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 1-12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其他事项

本审计报告仅供本次股权收购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日

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24,276.95	1,705,336.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一)	47,514,003.99	20,333,119.44
预付款项		7,712,285.41	6,605,540.86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二)	25,546,655.82	28,705,380.69
存货		14,243,632.31	40,106,869.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97,440,854.48	97,456,247.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三)	29,970,000.00	29,97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86,878.87	124,012.39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6,930.91	251,929.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683,809.78	30,345,941.71
资产总计		128,124,664.26	127,802,189.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九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160,000.00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7,178,533.12	7,052,957.00
预收款项		17,764,989.89	51,764,767.79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6,537,839.72	445,000.99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699,653.90	12,209,653.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5,341,016.63	91,472,379.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85,341,016.63	91,472,379.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4,099.03	464,099.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680,451.40	-14,134,289.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783,647.63	36,329,809.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8,124,664.26	127,802,189.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551,298.40	1,799,160.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二)	47,535,451.19	20,333,119.44
预付款项	(四)	9,580,759.48	8,497,479.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三)	4,104,535.30	16,528,269.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19,009,909.84	51,575,696.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2,781,954.21	98,733,724.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	36,334,258.24	39,326,560.28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691,186.78	309,271.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025,445.02	39,635,831.54
资产总计		119,807,399.23	138,369,555.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九）	29,16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十）	23,605,488.70	20,614,453.86
预收款项	（十一）	17,764,989.89	51,764,767.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十二）	830,087.59	83,303.04
应交税费	（十三）	8,815,448.07	879,291.78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十四）	5,455,846.54	19,037,488.7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5,631,860.79	112,379,305.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85,631,860.79	112,379,305.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十五）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十六）	464,099.03	464,099.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十七）	-16,309,922.48	-24,493,478.8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154,176.55	25,970,620.20
少数股东权益		21,361.89	19,630.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175,538.44	25,990,250.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9,807,399.23	138,369,555.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九	2013 年 1-12 月
一、营业收入	(四)	135,999,569.21
减：营业成本	(四)	113,819,193.83
营业税金及附加		87,852.78
销售费用		7,366,174.53
管理费用		3,176,698.17
财务费用		1,921,258.97
资产减值损失		2,500,010.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28,380.35
加：营业外收入		-
减：营业外支出		137.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28,242.59
减：所得税费用		674,404.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53,838.0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53,838.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3 年 1-12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36,050,232.46
其中：营业收入	(十八)	136,050,232.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7,189,931.29
其中：营业成本	(十八)	108,411,746.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十九)	182,451.27
销售费用	(二十)	7,702,791.00
管理费用	(二十一)	6,440,631.80
财务费用	(二十二)	1,924,644.87
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三)	2,527,666.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60,301.17
加：营业外收入	(二十四)	28,115.00
减：营业外支出	(二十五)	35,637.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52,778.41
减：所得税费用	(二十六)	667,490.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85,287.8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83,556.35
少数股东损益		1,731.4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8,183,556.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83,556.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31.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 年 1-12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486,932.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1,225.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84,30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232,462.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385,386.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6,086.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6,686.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15,611.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073,77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1,308.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748,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46,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94,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588,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9,751.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55,428.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43,179.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1,620.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9,687.9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5,336.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5,648.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年1-12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486,932.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1,225.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841,352.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489,511.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157,667.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22,888.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8,966.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24,36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263,88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4,377.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732.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32.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32.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748,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46,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94,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588,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9,751.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55,428.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43,179.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1,620.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6,490.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9,160.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2,670.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年1-12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464,099.03		-14,134,289.45	36,329,809.5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464,099.03		-14,134,289.45	36,329,809.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53,838.05	6,453,838.05
(一) 净利润							6,453,838.05	6,453,838.0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6,453,838.05	6,453,838.0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 利润分配							-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七) 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00				464,099.03		-7,680,451.40	42,783,647.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 年 1-12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464,099.03		-24,493,478.83		19,630.44	25,990,250.6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464,099.03		-24,493,478.83	-	19,630.44	25,990,250.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	8,183,556.35	-	1,731.45	8,185,287.80
(一) 净利润							8,183,556.35		1,731.45	8,185,287.8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183,556.35	-	1,731.45	8,185,287.8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0.00	-	-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464,099.03		-16,309,922.48	-	21,361.89	34,175,538.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2009年9月14日，由自然人刘令飞、问泽兵、陈波、袁静波和刘晓伟发起设立。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110000012267370；注册资本：5,000.00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E座201室；法定代表人：吕晟。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令飞。

（一） 历史沿革

2009年9月14日设立时，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实收资本为2000万元，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问泽兵	1,250	62.50
刘令飞	350	17.50
袁静波	200	10.00
陈波	100	5.00
刘晓伟	100	5.00
合计	2,000	100.00

上述出资经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和正信验字（2009）第1-02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1年7月16日，公司第一届第三次股东会同意：股东袁静波向问泽兵转让其在公司的200万股股份。刘令飞、刘晓伟进行二次出资，分别为2,600万元和400万元。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刘令飞	2,950	59.00
问泽兵	1,450	29.00
刘晓伟	500	10.00
陈波	100	2.00
合计	5,000	100.00

上述出资经北京真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京真诚验字[2011]A135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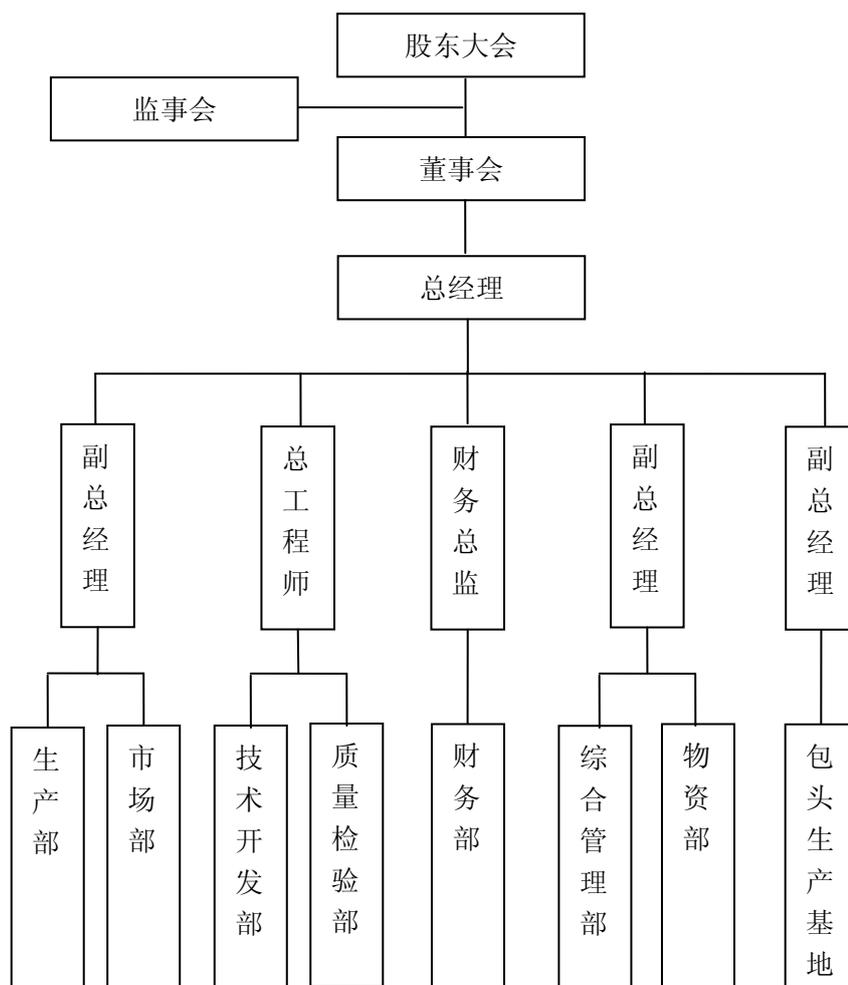
（二） 行业性质、主要产品

公司是专业的风力发电机塔架制造商，主营业务为风力发电机塔架、风力发电储能系统的生产和销售。

(三) 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是：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热力供应；销售风力发电设备、机械设备；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四) 公司组织机构



本公司下属一家子公司：包头亿力新能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亿力”），有关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

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

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

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

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

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笔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大于 5%且余额大于 1000 万的应收账款及单笔余额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大于 5%且余额大于 100 万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同一控制下关联企业、应收银行利息等确定可以收回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除组合 1 外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应收款项，如有明显证据表明其存在减值且金额可以确定，按其确定的减值金额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发出的计价方法：主要原材料按照个别认定法核算，辅材、一般备件等按照加权平均法计价。产成品发出的计价方法：按照个别计价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

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

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5、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

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期限
ERP 软件系统	5年	预计受益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

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

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三)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五)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	17%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本公司 15%、 包头亿力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211001162，2013 年 4 月 24 日取得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九税务所批准的税收优惠备案,享受税收优惠的期间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 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情况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2013年12月31日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包头亿力新能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包头	生产和销售风电塔筒	3,000.00	生产和销售风电塔筒	2,997.00	0	99.90	99.90	是	2.136189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现金		
人民币	29,853.69	99,503.46
小计	29,853.69	99,503.46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212,816.63	1,699,656.98
小计	1,212,816.63	1,699,656.98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308,628.08	-
小计	1,308,628.08	-
合 计	2,551,298.40	1,799,160.44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银行借款保证金	1,308,628.08	
合 计	1,308,628.08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 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7,835,857.31	73.77	1,891,792.87	5.00	15,836,260.30	72.94	791,813.02	5.00
1-2 年(含 2 年)	10,859,972.30	21.17	1,085,997.23	10.00	5,876,302.40	27.06	587,630.24	10.00
2-3 年(含 3 年)	2,596,302.40	5.06	778,890.72	30.00				
3-4 年(含 4 年)								
4-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51,292,132.01	100.00	3,756,680.82		21,712,562.70	100.00	1,379,443.26	

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组合2	51,292,132.01	100.00	3,756,680.82	7.32	21,712,562.70	100.00	1,379,443.26	6.35
组合小计	51,292,132.01	100.00	3,756,680.82	7.32	21,712,562.70	100.00	1,379,443.26	6.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1,292,132.01	100.00	3,756,680.82	7.32	21,712,562.70	100.00	1,379,443.26	6.35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7,835,857.31	73.77	1,891,792.87	15,836,260.30	72.94	791,813.02
1-2年(含2年)	10,859,972.30	21.17	1,085,997.23	5,876,302.40	27.06	587,630.24
2-3年(含3年)	2,596,302.40	5.06	778,890.72			
3-4年(含4年)		-				
4-5年(含5年)		-				
5年以上		-				
合 计	51,292,132.01	100.00	3,756,680.82	21,712,562.70	100.00	1,379,443.26

3、 本报告期无转回或收回应收账款情况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京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客户	21,628,000.00	1年以内	42.17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客户	9,334,457.31	1年以内	18.20
中国大唐集团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6,096,302.40	1-2年/2-3年	11.89
华能天镇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客户	5,171,697.30	1-2年	10.08
华能原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客户	3,981,730.00	1年以内	7.76
合计		46,212,187.01		90.10

7、本报告期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三)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889,795.49	60.40	144,489.77	5.00	3,757,573.08	22.03	187,878.65	5.00
1-2年(含2年)	1,155,549.11	24.15	115,554.91	10.00	12,454,457.82	73.01	17,445.78	0.14
2-3年(含3年)	100,602.00	2.10	100,602.00	100.00	845,691.57	4.96	324,128.87	38.33
3-4年(含4年)	638,470.77	13.35	319,235.39	50.00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4,784,417.37	100.00	679,882.07		17,057,722.47	100.00	529,453.31	

2、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组合2	4,683,815.37	97.90	579,280.07	12.37	16,957,120.47	99.41	428,851.31	2.53
组合小计	4,683,815.37	97.90	579,280.07	12.37	16,957,120.47	99.41	428,851.31	2.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602.00	2.10	100,602.00	100.00	100,602.00	0.59	100,602.00	100.00
合计	4,784,417.37	100.00	679,882.07	14.21	17,057,722.47	100.00	529,453.31	3.1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889,795.49	61.70	144,489.77	3,757,573.08	22.16	187,878.65
1-2年(含2年)	1,155,549.11	24.67	115,554.91	12,454,457.82	73.45	17,445.78
2-3年(含3年)				745,089.57	4.39	223,526.87
3-4年(含4年)	638,470.77	13.63	319,235.39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4,683,815.37	100.00	579,280.07	16,957,120.47	100.00	428,851.31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张兵	100,602.00	100,602.00	100.00	离职无法收回
合计	100,602.00	100,602.00	100.00	

3、 本报告期无转回或收回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刘晓伟	170,441.00	8,522.05
合计	170,441.00	8,522.05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刘晓伟	股东	170,441.00	3.56
合计		170,441.00	3.56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275,216.26	86.37	7,467,479.16	87.88
1至2年	275,543.22	2.88	-	-
2至3年			1,030,000.00	12.12
3年以上	1,030,000.00	10.75	-	-
合 计	9,580,759.48	100.00	8,497,479.16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为 1,030,000.00 元，主要为预付土地保证金款项，因土地尚未挂牌交易，该款项尚未结清。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67,714.73	-	1,067,714.73	475,231.74		475,231.74
在产品	17,942,195.11	-	17,942,195.11	51,100,464.33		51,100,464.33
合 计	19,009,909.84	-	19,009,909.84	51,575,696.07		51,575,696.07

2、 本报告期无存货跌价准备

(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5,577,418.12		86,591.59	-	45,664,009.7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026,543.71		12,600.00	-	30,039,143.71
机器设备	14,944,825.42		52,858.98	-	14,997,684.40
运输工具	317,257.05		-	-	317,257.05
电子设备	200,620.79		17,832.61	-	218,453.40
其他设备	88,171.15		3,300.00	-	91,471.15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6,250,857.84		3,078,893.63		9,329,751.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593,785.86		1,523,856.66		5,117,642.52
机器设备	2,418,599.74		1,409,045.15		3,827,644.90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运输工具	114,794.70	73,312.33		188,107.04
电子设备	86,610.37	51,150.20		137,760.57
其他设备	37,067.16	21,529.28		58,596.4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9,326,560.28			36,334,258.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432,757.85			24,921,501.19
机器设备	12,526,225.68			11,170,039.50
运输工具	202,462.35			129,150.01
电子设备	114,010.42			80,692.83
其他设备	51,103.99			32,874.7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9,326,560.28			36,334,258.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432,757.85			24,921,501.19
机器设备	12,526,225.68			11,170,039.50
运输工具	202,462.35			129,150.01
电子设备	114,010.42			80,692.83
其他设备	51,103.99			32,874.71

本期计提折旧 3,078,893.63 元。

2、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包头亿力之房屋及建筑物	29,798,181.01	土地尚未挂牌交易
合计	29,798,181.01	

(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91,186.78	309,271.26
小计	691,186.78	309,271.26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4,436,562.89
小计	4,436,562.89

(八)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1,908,896.57	2,527,666.32			4,436,562.89
合 计	1,908,896.57	2,527,666.32			4,436,562.89

(九)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保证、质押借款	12,16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7,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29,160,000.00	20,000,000.00

注 1：公司与中信银行观湖国际支行签订(2013)信银营转字第 000047 号借款合同，最高额借款为 2,000.00 万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216.00 万元。合同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间为 2013 年 6 月 26 日至 2014 年 6 月 26 日止，由刘令飞提供担保；质押物为应收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的货款。

注 2：公司与华夏银行亮马河支行签订 BJZX3710120130020 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00 万元，合同约定借款利率为 6.72%，借款期间为 2013 年 8 月 8 日至 2014 年 2 月 8 日止；公司与华夏银行亮马河支行签订 BJZX3710120130035 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700.00 万元，合同约定借款利率为 7.2%，借款期间为 2013 年 12 月 4 日至 2014 年 12 月 4 日止。以上保证借款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且分别由包头亿力提供反担保、张驰（刘令飞之妻）以京房权证西私字第 104321 号及魏燕（刘晓伟之妻）以京房权证朝私 06 字第 171792 号提供抵押反担保、以应收账款 19,438,004.70 元提供质押反担保。

(十)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1年以内	15,006,187.61	13,317,740.70
1至2年	3,246,044.93	7,226,502.57
2至3年	5,283,045.57	70,210.59
3年以上	70,210.59	
合 计	23,605,488.70	20,614,453.86

2、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数中欠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北京中电加成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400,000.00
合 计	1,400,000.00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未结转原因
和林格尔县蒙和运输有限公司	2,557,763.46	未开具发票结算
山西富兴通重型环锻件公司	2,142,200.00	未开具发票结算

(十一)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1年以内	7,401,188.78	35,081,575.79
1至2年		16,683,192.00
2至3年	10,363,801.11	
3年以上		
合 计	17,764,989.89	51,764,767.79

2、 期末数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数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未结转原因
华能包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363,801.11	项目未完工

(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303.04	8,439,310.86	7,692,526.31	830,087.59
(2) 职工福利费		20,197.90	20,197.90	
(3) 社会保险费		352,024.02	352,024.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94,392.84	94,392.84	
基本养老保险费		221,726.98	221,726.98	
年金缴费				
失业保险费		19,442.56	19,442.56	
工伤保险费		8,348.62	8,348.62	
生育保险费		8,113.02	8,113.02	
(4) 住房公积金				
(5) 辞退福利				
(6) 工会经费		1,000.00	1,000.00	
(7) 职工教育经费				
(8) 其他				
合 计	83,303.04	8,812,532.78	8,065,748.23	830,087.59

(十三)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增值税	7,678,184.32	512,678.13
企业所得税	1,049,406.13	241,838.38
个人所得税	14,058.58	13,970.44
城建税	29,506.91	35,887.4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8,669.69	25,633.90
印花税及其他	25,622.44	49,283.46
合 计	8,815,448.07	879,291.78

(十四)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1年以内	2,355,846.54	8,237,488.70
1-2年	300,000.00	
2-3年		10,800,000.00
3年以上	2,800,000.00	
合计	5,455,846.54	19,037,488.70

2、 期末数中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备注
问泽兵	300,000.00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备注
刘令飞	299,653.90	
合计	599,653.90	

3、 期末数中欠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备注
问泽兵	300,000.00	
刘令飞	299,653.90	
北京亿友神韵科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	
合计	1,599,653.90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未偿还原因
澳克莱特精密模塑(上海)公司	2,800,000.00	借款

(十五) 股本

股东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刘令飞	2,950,000.00			2,950,000.00
问泽兵	1,450,000.00			1,450,000.00
刘晓伟	5,000,000.00			5,000,000.00
陈波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464,099.03			464,099.03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464,099.03			464,099.03

(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24,493,478.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83,556.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提取或分配比例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309,922.48	

(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3年1-12月
主营业务收入	135,999,569.21
其他业务收入	50,663.25
营业成本	108,411,746.03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3年1-12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风塔	109,179,056.47	84,717,709.93
储能设备	26,820,512.74	23,680,545.12
合 计	135,999,569.21	108,398,255.05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37,395,962.42	27.50
华能原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4,031,880.38	25.02
北京京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30,564,102.56	22.47
珠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820,512.74	19.72
华能定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187,111.11	5.29
合 计	135,999,569.21	100.00

(十九)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3年1-12月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033.82	流转税的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73,417.45	流转税的5%
合 计	182,451.27	

(二十)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3年1-12月
运输费	7,346,055.53
其他	189,989.33

项 目	2013 年 1-12 月
差旅费	97,418.70
职工薪酬	62,001.94
业务招待费	7,325.50
合 计	7,702,791.00

(二十一)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3 年 1-12 月
职工薪酬	2,751,795.19
其他	777,464.86
租赁费	723,074.85
差旅费	553,671.05
业务招待费	396,796.80
固定资产折旧	287,992.06
办公费	234,548.25
保安服务费	193,200.00
车辆费	167,102.27
取暖费	125,054.04
机物料消耗	115,765.71
交通、通讯费	57,585.60
税费	37,713.20
审计咨询费	18,867.92
合 计	6,440,631.80

(二十二) 财务费用

类 别	2013 年 1-12 月
利息支出	1,599,751.48
减：利息收入	8,664.29
汇兑损益	-
其他	333,557.68
合 计	1,924,644.87

(二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3 年 1-12 月
坏账损失	2,527,666.32
合 计	2,527,666.32

(二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3年1-12月
政府补助	28,115.00
合 计	28,115.00

(二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3年1-12月
其他	35,637.76
合 计	35,637.76

(二十六)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3年1-12月
当期所得税	1,049,406.13
递延所得税调整	-381,915.52
合 计	667,490.61

(二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3年1-12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185,287.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27,666.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78,893.63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24,644.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1,915.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565,786.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389,544.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285,196.75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4,377.9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项 目	2013 年 1-12 月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42,670.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99,160.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6,490.1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 金	1,242,670.32
其中：库存现金	29,853.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12,816.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2,670.32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刘令飞，期末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以及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59.00%。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所述。

（三）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中电加成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4935953-3
北京诺成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60037003-X
亿源动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妻子控制企业	57903106-7
北京亿友神韵科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父亲控制企业	59384511-2
问泽兵	主要投资者个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刘晓伟	主要投资者个人	
陈波	主要投资者个人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担保情况

详见附注五（九）

3、 关联方资金往来

关联方	资金流入	资金流出
北京中电加成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4,280,000.00	4,280,000.00
北京诺成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5,990,000.00	6,990,000.00
亿源动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北京亿友神韵科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4,000,000.00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刘晓伟	170,441.00	8,522.05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北京中电加成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问泽兵	300,000.00
	刘令飞	299,653.90
	北京亿友神韵科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4 年 2 月 20 日，公司与刘令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刘令飞将其在包头亿力新能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持有 3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0.1%）以原值 3 万元转让给公司。

股权转让后公司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100%，表决权比例为 10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由于目前土地尚未进行挂牌出让,包头亿力所占用的土地尚未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地面上的房屋尚未办理房产证。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 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7,813,281.31	73.75	1,890,664.07	5.00	15,836,260.30	72.94	791,813.02	5.00
1-2年(含2年)	10,859,972.30	21.18	1,085,997.23	10.00	5,876,302.40	27.06	587,630.24	10.00
2-3年(含3年)	2,596,302.40	5.07	778,890.72	30.00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 计	51,269,556.01	100.00	3,755,552.02		21,712,562.70	100.00	1,379,443.26	

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组合2	51,269,556.01	100.00	3,755,552.02	7.33	21,712,562.70	100.00	1,379,443.26	6.35
组合小计	51,269,556.01	100.00	3,755,552.02	7.33	21,712,562.70	100.00	1,379,443.26	6.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1,269,556.01	100.00	3,755,552.02	7.33	21,712,562.70	100.00	1,379,443.26	6.35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7,813,281.31	73.75	1,890,664.07	15,836,260.30	72.94	791,813.02
1-2年(含2年)	10,859,972.30	21.18	1,085,997.23	5,876,302.40	27.06	587,630.24
2-3年(含3年)	2,596,302.40	5.07	778,890.72			
3-4年(含4年)		-				
4-5年(含5年)		-				
5年以上		-				
合计	51,269,556.01	100.00	3,755,552.02	21,712,562.70	100.00	1,379,443.26

3、 本报告期无转回或收回应收账款情况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京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客户	21,628,000.00	1年以内	42.18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客户	9,334,457.31	1年以内	18.21
中国大唐集团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6,096,302.40	1-2年/2-3年	11.89
华能天镇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客户	5,171,697.30	1-2年	10.09
华能原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客户	3,981,730.00	1年以内	7.77
合计		46,212,187.01		90.14

7、 本报告期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273,017.40	97.31	98,836.49	0.39	16,086,995.47	55.46	108,544.32	0.67
1-2年(含2年)	59,155.02	0.23	5,915.50	10.00	12,280,000.00	42.34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2-3年(含3年)					638,470.77	2.20	191,541.23	1.19
3-4年(含4年)	638,470.77	2.46	319,235.39	50.00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25,970,643.19	100.00	423,987.37		29,005,466.24	100.00	300,085.55	

2、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23,296,287.69	89.70			13,916,109.13	47.98		
组合2	2,674,355.50	10.30	423,987.37	15.85	15,089,357.11	52.02	300,085.55	1.99
组合小计	25,970,643.19	100.00	423,987.37	1.63	29,005,466.24	100.00	300,085.55	1.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5,970,643.19	100.00	423,987.37	1.63	29,005,466.24	100.00	300,085.55	1.0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976,729.71	73.91	98,836.49	16,086,995.47	55.46	108,544.32
1-2年(含2年)	59,155.02	2.21	5,915.50	12,280,000.00	42.34	
2-3年(含3年)				638,470.77	2.20	191,541.23
3-4年(含4年)	638,470.77	23.88	319,235.39			
4-5年(含5年)			-			
5年以上			-			
合计	2,674,355.50	100.00		29,005,466.24	100.00	300,085.55

3、本报告期无转回或收回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刘晓伟	170,441.00	8,522.05
合 计	170,441.00	8,522.05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刘晓伟	股东	170,441.00	0.66
合 计		170,441.00	0.66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2013年12月31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子公司：												
包头亿力新能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97.00	2,997.00			2,997.00	99.90	99.90				
合 计		2,997.00	2,997.00			2,997.00	99.90	99.9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3年1-12月
主营业务收入	135,999,569.21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113,819,193.83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2013年1-12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风塔	109,179,056.47	90,526,852.00
储能设备	26,820,512.74	23,292,341.83
合 计	135,999,569.21	113,819,193.83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 备分公司	37,395,962.42	27.50
华能原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4,031,880.38	25.02
北京京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30,564,102.56	22.47
珠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820,512.74	19.72
华能定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187,111.11	5.29
合 计	135,999,569.21	100.00

十、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批准报出。

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日